

**FOR IMMEDIATE RELEASE**

**CONTACT:** Jim Lardner at AFR

202-466-1854 / jim@ourfinancialsecurity.org

## 英語能力有限的房屋業主應受到平等待遇

[於近日所發佈的一篇調查報告中，非牟利組織全美金融改革聯盟\(ARR\)及其成員齊聲促請聯邦監管部門，對於英語能力有限者\(LEP\)在瞭解及使用金融財政系統方面應由難轉易，特別是在房屋抵押貸款行業。](#)

在 2014 年，英語能力有限的美國居民已高達兩千五百三十萬，佔全國總人口的百分之九。這些英語能力有限的借款人特別容易遭遇詐騙及掠奪式貸款陷阱。該文同時指出“許多金融業玩家在市場研究中針對英語能力有限的社區，量身打造一套推銷手法，包括使用每個種族自己的語言去做廣告推銷金融產品”。不過一旦產品成功售出，通常消費者所收到的跟進聯絡信函及文件，包括內容複雜的房屋抵押貸款選項及條款，則完全只用英文。

[同時發表的一篇附加文稿提及有幾個英語能力有限的房屋業主，他們很遲才發現自己的房屋抵押貸款竟然有非常不利於己的條文，使得他們在調整貸款時困難重重。](#)其中有一對講西班牙文的夫妻，他們一向自以為所借貸的房屋抵押貸款是固定利率分期攤還的，在經過了付款十年之久以後，他們才發現其房貸只是在償還利息，對貸款本金毫無影響。而且情況更糟的是，他們每月的還款額即將要從\$1,983 調升到\$3,350。這對夫妻有一個朋友，以前在向他們推薦貸款公司後就成為他們的口譯員，現在事後才得知，這個朋友其實和他們所使用的貸款公司、產權公司以及售屋成交律師，均可能有財務方面的關聯。

其實聯邦監察機構是具備公權力改善相關問題的。該文特別促請聯邦的消費金融保護機構 (Consumer Financial Protection Bureau)，以及其它監管部門採取各項特別措施，包括應將貸款主要文件至少印製成八種語文以供所需 (西班牙文，中文，越南文，韓文，菲律賓文，俄文，阿拉伯文，以及海地克里奧爾語)；改善消費者向聯邦監管部門提出投訴及申請諮詢的多語服務管道；向各個金融機構提出多語服務的標準；以及在全國範圍內全面改進對房貸申請人首選語言的記錄追蹤。

\*\*\*

共同參與研究寫作上述兩篇報告，而且向政府監管部門提出呼籲的各大組織包括：

National Consumer Law Center (全國消費法律中心), National CAPACD (美國亞太裔社區發展全國聯盟), National Council of La Raza, Empire Justice Center, National Housing Resource Center (全國住房資源中心), Consumer Action (消費者行動), National Fair Housing Alliance (全國公平住房聯盟), 和 MFY Legal Services (MFY 法律服務).

全美金融改革聯盟(Americans for Financial Reform 簡稱 AFR) 是一個不分黨派的非牟利聯盟組織，其加盟成員超過二百個組織，提供各類不同服務，其範圍包括：民權、消費者、勞工、商業、投資者、宗教團體，以及民間團體和社區團體等等。AFR 成立於 2008 年金融危機之後，其宗旨即為建立一個強壯、穩定、符合倫理道德的金融財政系統，使其效益整個經濟服務全國上下。

\*\*\*

This translation was made possible by the work of Consumer Action. The press release is also available in [English](#).